

老华侨来拍照

◆ 建军

我接到一个电话

去年底，我们人民照相馆接到一个电话。电话是我接的。上了年纪的上海人，一定还记得当年在上海有两家著名的照相馆，一家是南京路上的王開照相馆，一家就是在淮海路上的人民照相馆。人民照相馆的前身可追溯到上世纪四十年代，它是由俄商乔奇·奥本根开设的“乔奇照相馆”。1949年盘给了中国商人，改名为“乔士照相馆”。乔士照相馆以拍摄低调人物照著名，注重用光的变化、层次的重叠、整修的细腻、色调的浓郁，具有欧美的油画风格，因而闻名上海滩。当时沪上的一些名流，如白杨、赵丹、刘海粟、朱屺瞻、巴金等，都在此留下过珍贵的影像。

1959年乔士照相馆改名为人民照相馆后，其细腻、典雅的风格始终未变，成为上海人拍摄全家福、婚纱艺术照的首选。

90年代后期，随着市政动迁，淮海路商业网点调整，人民照相馆几经搬迁，最终离开了繁华的淮海路，“定居”在巨鹿路、瑞金路旁的一条老式弄堂内。这时我被调入人民照相馆，当了负责人。虽然地段偏了，顾客群减少了，但“人民”一直保持着原有的拍摄风格及拍摄、制作一条龙服务的模式，并留住了一批有着深厚技术功底、敬业爱岗的老员工。虽然步履维艰，但顾客的信赖和钟爱始终伴随着我们。

这天，桌上的电话响起，我拿起听筒，传来的是操着上海口音的老年妇女的声音，她问：“依是人民照相馆吗？”我说“是的”。接着，她再三求证是不是“原来在淮海路上的人民照相馆”。又得到我肯定的回答后，这位老妇人欣喜地说：“终于找到你们了，让我找的好不容易呀！”

摄影棚里真热闹

原来，她是一位90多高龄的旅美华侨。40年前，在上海，他们全家在淮海路上的人民照相馆拍了全家福照片；她和丈夫的银婚照也是在人民照相馆拍的；16年前，他们的金婚照又是在人民照相馆拍的；所以，这次回国她还想找人民照相馆拍摄一张四代同堂的全家福照片。但是，她却一直找不到人民照相馆的踪影——是呀，她哪知道我们已经搬迁到一条弄堂



里，变成一家真正的“老上海弄堂照相馆”了。

因为找不到人民照相馆，她的子孙们就推荐了一大堆目前上海知名的影楼，但是老妇人坚持要找人民照相馆拍摄。于是就到处打听询问，费了一番周折，结果是通过114才找到了人民照相馆的电话，终于联系上了。

经过预约，拍摄那天，摄影棚一下子来了27个人，四代同堂，煞是热闹。老妇人兴奋不已，不断地给子孙们讲多次到人民照相馆拍摄的情形。老人清楚地记得，人民照相馆店名从“乔奇”到“乔士”，从“乔士”再到“人民”的几次变更。她告诉我们，原来她家就住在人民照相馆对面，后来搬家了，但离照相馆也不远，所以经常走过人民照相馆，常停下脚步欣赏橱窗里的艺术照。她还如数家珍地告诉们，橱窗里曾经放过哪些电影明星的照片，这些明星曾吸引她和小姐妹来照相馆模仿着拍照……

在一旁的她的两个儿子也告诉我们，他们的结婚照也是在“人民”拍的，当时没有礼服穿，是穿着中山装的拍的。小女儿跟着说，她的结婚照也是在“人民”拍的，那时候已经有礼服穿了，但手上捧的是塑料花，而且只有黑白照，放大的照片

还是人工着色的。

说到着色照片，大家又不约而同说起当时人民照相馆的着色照片像油画，在家里挂几十年都不褪色。

他们两代人的回忆让我很受感动。边说边拍，老人兴致很高，“大团体”照拍好后，她又分别和第二代、第三代、第四代拍合影。在和曾孙辈拍的时候，老太太更是充满童趣，像小孩子一样活泼。在老人如此的影响下，子孙们也是欢声笑语，整个摄影棚活跃着欢乐的气氛。

那天一下子拍摄了7组全家福照片，并当场电脑回看、选片，老妇人非常满意。三天后，我将精美的全家福照片送到老妇人手里时，她接过照片激动不已，握着我的手说：“不瞒你说，事先我在孙女的带领下已经去了一家影楼拍摄过一次了，但效果完全不一样。我这个90多岁的老人与子孙们的皮肤被修得几乎没有有什么区别，太吓人了！我喜欢的就是真实，老人有老人的风采嘛！”

这位老妇人的“人民”情结，让我们受到莫大的鼓舞。有这样对老字号充满感情的顾客还信赖着我们，没有忘记我们，我们一定要努力，要与时俱进，以优良的品质、独特的风格、诚信的经营，让老字号品牌重新闪亮！

两个出场的年轻人

那天，还是在上海波特曼大酒店咖啡厅，熟悉的灯光，熟悉的音乐，我们对面而坐。奥勒放下杯子，忽然感慨自己老了。他说他还清晰地记得初来上海时的情形。

那是上世纪70年代，他住在临近外滩的和平饭店。当时，中国还十分封闭，抵沪的外国人也不多，所以他在上海受到不少礼遇。比如波特曼大酒店，从门口的保安、大堂的侍应、前台的服务生、直到酒店的经理，都对他非常熟悉。每次住店，都给了他最热情的接待。在酒店，他觉得就像在自己家里一般。

他说自己的确老了，鼓鼓的肚腩，蹒跚的步履，不可能无休止地往来于哥本哈根与上海之间了。说着，他拿出手机，按了键盘，用丹麦语说了几句。不一会，来了两位丹麦年轻人。他指着其中一位面容清秀的年轻人介绍说：他叫翰，已经在公司跟着我做了近两年。又指着另一位长得有点像李逵模样的，说他叫勃，也已经来公司一年了。奥勒显然早已将我们介绍给了他们，所以他们始终恭敬地站在桌边，然后在奥勒指点下坐下，无声地陪在一侧，一边小口抿着红酒，一边轻轻地切着牛排送进嘴里。

看吃得差不多了，奥勒挥手让两位年轻人回房。他颇有成就感，说两个年轻人都是丹麦土生土长，素质不错，将来他的业务都由他们接手。奥勒与我妻子合作已长达十年，我和妻子成立自己的公司后，他与我们的合作也有六七年了。经过多年的磨合，也由于感情的深化，我们之间做生意，他从不按照惯例作法询价，而是直接把订单通过EMAIL发送过来，数量、规格、价格一目了然。我们看了价格，能做就接单，不能做也不用勉强，可以直接拒绝他。当然，产品通常都是可以制作的，价格也都是相当可以的。奥勒是中间商，有时最终买家在广交会碰到半路杀出来的“程咬金”，把价格打到成本线上抢单，他还会即时从哥本哈根打来电话，感叹为何有人愿意这样压价做生意，并且叮嘱我们，不赚钱的生意绝对不要做。

他们向奥勒摊牌

多年在生意场上的经历，使我们对奥勒决定心存疑虑。出于友谊，我们小心翼翼地选择词汇，婉转地提示奥勒：业务交给翰、勃能否安全无虞？此前，我们就听说有一家在外资公司，因为老总轻信下级，结果反被下级出卖，扫地出门。我们干预不了别人的事，但假如遭难的是老朋友，不免心痛。奥勒却朗朗而笑，表示“一万个放心”。

两个年轻人接替了奥勒。起先，翰留给我们的印象还是不错的。工作认真细心，待人彬彬有礼，言谈举止处处表现出后学的谦虚。但是勃有点不同，凡事急吼吼的，让人隐隐感到他是专来生意场上抢钱的。但我们终于对翰起了疑心，那是由于他的一个反常举动：他一会儿打越洋电话，一会儿发来EMAIL，向我们详细打探国内二级供货商的信息。这原是我们的商业机密，他是不应该打听的。再者，由于非同一般

生意伙伴奥勒

◆ 邵德怀

的合作关系，我们有不少信息，原先也都通报过奥勒。照理，翰不必重复打探。然而，当我们含蓄地提醒奥勒时，奥勒居然仍未引起重视。

奥勒的错觉之所以产生，是有原因的。他给翰、勃所定的工资，在哥本哈根是很高的。翰、勃对此也很满意，而且他们无论在公司里，还是在奥勒面前，都流露出了对工作环境和报酬的满意，显示出极大的工作热情。有一回，他们来上海时还提到，他俩正在着手创立公司自己的品牌，商标都已设计完成。公司顶楼原来是空着的，他俩已经把它改造成展示厅。显然，他们准备大干一场。而且，他们的行动也已获得奥勒的首肯。奥勒还把所有供货商和产品信息如数交给了他们，亲自陪同他们到中国，将桥梁搭好。在日常工作包括出差中国等任何事务，都给予了他们充分的自主权。

蛛丝马迹却让我们越来越感到不对劲：他们正在做另立门户的准备。

也许，当奥勒在他们面前公布了一切商业秘密的时候，奥勒的利润之大令他们惊讶，以致他们失去了内心的平衡；也许，奥勒后来也发现了他们的反常，并且动手收束他们的权利，或者打算放弃他们；总之，时过不久，翰、勃向奥勒摊牌了。他们认为，公司的利润由他们创造，奥勒应将公司股份分配给他们。当今社会，员工对老板不满，以至于倒灶鱿鱼，都是寻常之事。但是，员工让老板将老板的身份让他们，还真是闻所未闻。奥勒一口拒绝。

生意不在友情在

翰、勃于是采取实际行动，将公司业务全数拉了出去。照理，奥勒还是有机会扳回这一局的。毕竟，整个生意链的上下游，都是他的老客户甚至老朋友，他的机会应该远远大于两个年轻人。可是奥勒对我妻子说，如果我年轻的话，还行；然而，毕竟这么大了，我老了。确实，奥勒录用两位年轻人，本来就是为退休做准备的，现在怎么可能转身去迎战他们呢？他缺少的是心力。

俗话说，人再强也强不过天命。奥勒年纪大了，孩子又不愿继承父业。在欧洲，这种事很常见，父辈事业哪怕已经很成熟，孩子还是宁愿放弃父业而去干自己喜欢的事情。奥勒只能从社会上选择人才，以期延续他的事业。只是他选错了人，以至于他们站上他的肩头另起炉灶。事已至此，覆水难收之下，他只想把他的公司名字保留下来以作为纪念。最后，他仅以丹麦克朗一元的价格，卖掉了用大半辈子创立起来的公司。

奥勒终于黯然退场。他对我们说，自己腿脚不便，退休后很难再来了上海了，希望我们能去哥本哈根与他见面。

不料在他“净身出户”两年之后，他突然带着太太、女儿女婿、孙女一大帮人飞到了上海。事业的打击，似乎没在他脸上留下痕迹。他一如既往地热情洋溢，谈笑风生。在饭桌上，他向家人一一讲述着他与我们的交往史。在浦江游览时，他一一指点着夜色中外滩的建筑，讲述着他所看到的上海的变迁和发展。看得出，他退出了生意场，但上海这座城市已经深深留在了他的心头……

祝我们的老朋友晚年幸福！



本版插图 叶雄

为救护车“开道”

◆ 丁中德

在美国开车，只要听到身后响起救护车的警笛声，不管哪条车道上奔驰的车，都得立马停住，快车道上的车还得乖乖移到慢车道上，十字路口的车不管红绿灯都得静候不动。

有一次，我驾车途中遇上红灯，停在十字路口，随后听到救护车的警笛声远远响起，声音越来越近，从后视镜看到救护车正巧和我同一条车道。可我没法避让，两边车道都有车。情急之中我立即开动车子闯红灯向前，充当了一次救护车的

“开道车”。这是我在美国唯一的一次闯红灯。在美国，只有正在执行任务的警车和救护车可以堂而皇之闯红灯。

可有一次我驾驶途中却被逮住了，不是警车逮我，而是一辆校车逮我。那天过马路，对面正巧有一辆黄色校车慢慢停靠在停车标志前。美国不设红绿灯的路口，一般都竖立着醒目的停车标志，不管什么车都得在STOP标志前停一下再前行，不在执行任务的警车也得停下。我快接近跟前时，猛然发觉校车的前灯一闪一闪，两边

窗口还缓缓张开小小的红色警示牌，我赶紧来个急刹车。可为时已晚，校车驾驶员拿出一个小本子向我示意，我忙摇下车窗向她道歉并解释：“真对不起，我错以为您是在路口停车，没想到您是送学生下车。”驾驶员那个小本子是用来开罚单的，没想到她竟然网开一面放过了我，可能因我停车时，她还没放学生下车吧。从此我得了教训：原来校车驾驶员是有权开罚单的，而且开出的罚单比交通警察还重呢，跟校车过不去可不是闹着玩的。